

五、呈現推動亮點

(一) 彙整成果及亮點	
規劃重點	1. 定期進行成果資料之蒐集、彙整與檢討，尤其要能對各工作項目執行期程進行相關管考。 2. 宜構思連結縣市特色以發展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之亮點，並融入於各項計畫執行內容。
(二) 配合中央政府辦理相關活動	
活動名稱	戶外教育年會、海洋教育年會
活動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主題活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國教育週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規劃重點	1. 請說明預定辦理之日期、內容、方式、參與人數……等。 2. 戶外教育年會與海洋教育成果觀摩展各縣市代表參展工作人員之交通費與住宿費應編列於此項目。 3. 規劃之工作項目涉及經費補助者請以附件方式呈現，每一工作項目應包含：(1)工作重點；(2)辦理方式；(3)執行進度【以甘特圖呈現】。
(三) 配合地方政府辦理相關活動	
活動名稱	戶外教育學習路線「集章趣」徵件
活動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說明會 <input type="checkbox"/> 宣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甄選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規劃重點	一、配合教育部「戶外教育宣言 2.0」，戶外教育提供真實情境的體驗，喚起學習的渴望與喜悅，增進真情、善念、美感的多元學習價值，並營造萬物可為師、處處可學習的學習氛圍。 二、鼓勵各級學校學生及縣民皆能透過與大自然互動、打破固定的學習環境，使其得以在課室外的環境中反覆探索，將生活中的美學劃在身體裡。 三、落實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資源共享，協助各校順利推動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 四、徵選優質紀念章稿件，製作本縣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文宣品，達成宣傳及推廣之目標。
(四) 經費概算表:略	
(五) 附件	
附件十一	